**涉及教务的学生事务办理流程**

为更好地服务学生，提高工作效率，涉及教务的学生事务办理流程如下：

从本周开始，学生事务由学生到学生服务大厅（明德楼一楼）直接办理，时间为每周四下午：冬季1:30—4:30；夏季：2：00—5:00。为避免学生多跑路，请各二级学院告知所有学生，务必充分准备好相关材料（如学籍证明、成绩证明等相关材料需要学院审核并加盖学院公章，补办学生证需携带一张**一**寸证件照和学院证明等）。

 注：学生自助打印系统已进行招标，将于本月末安装调试，具体启用时间另行通知。

教务处

2018.11.19